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DAS

勤達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Mida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2)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之
延期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之延期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之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Mida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勤達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 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之通函 (「通函」) 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三日之延期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通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及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之延期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之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 僅供識別

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投票票數及 佔投票總票數之 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批准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由「Mida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Magnus Concordia Group Limited」，並採納中文名稱「融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作為雙重外文名稱，以取代僅供識別用途之現有中文名稱「勤達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1,961,829,952 (100%)	0 (0%)

有關以上決議案之全文，請參閱「通告」。

由於以上決議案在所投之票數中獲得超過75%之贊成票，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之股份總數為3,310,812,417股股份，為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進行投票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須如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述放棄就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放棄表決股東特別大會上之決議案，且概無股東於通函表明有意就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在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投票時擔任監票人。

更改公司名稱亦須待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方可作實，並於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當日起生效。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將遵守香港之所需存檔手續。本公司就更改公司名稱之生效日期、於聯交所買賣股份之本公司新股份簡稱及採納新公司標誌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佈。

承董事會命
勤達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Mida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李青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李青先生、區凱莉女士及張菲洋女士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而林志雄先生、熊健民先生及何敏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